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或“银河君腾”,A类份额代码:519633,C类份额代码:519634)的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2018年11月1日至 2018年11月28日17:00时止(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15楼

邮政编码:200122

联系人:黄正华、郑夫桦

联系电话:(021)38568991/38568519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免长途通话费)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终止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8年10月31日,即该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注: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方式仅限于书面纸质表决。本次会议表决票详见附件四。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alaxyasset.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如有)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授权”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书面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本公告“五、授权”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4)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2018 年11月1日起,至2018年11月28日17:00止的期间内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及联系办法如下: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15楼

邮政编码:200122

联系人:黄正华、郑夫桦

联系电话:(021)38568991/38568519

五、授权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如不能亲自参与本次大会投票,可以授权委托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或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等代理人参与投票。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纸面、电话、网络、短信方式进行授权,授权方式及程序具体如下:

1、纸面授权

(1)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五,下同)。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持有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并加盖公章。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如有)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并加盖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该授权委托书的其他证明文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纸面授权文件的送交

① 专人送交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和所需的相关文件直接送交至基金管理人,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15楼

联系电话:400-820-0860(免长途话费)或021-38568519

② 快递或邮寄挂号信寄送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和所需的相关文件邮寄至本基金管理人,信件封面注明“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具体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15楼

邮编:200122

联系人:黄正华、郑夫桦

联系电话:(021)38568991/38568519

2、电话授权(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方便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或021-38568519,确认身份后进行授权。

本基金管理人和本基金主要销售机构的呼叫中心也可主动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由客服坐席核实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后根据该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意愿进行授权记录并完成授权。

在电话授权过程中,为保护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整个通话将被录音。

3、网络授权(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方便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本基金管理人将在网站(www.galaxyasset.com)设立授权专区,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按照提示进行授权操作。

4、短信授权(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方便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基金管理人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短信平台(如有)向预留有效手机号码的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发送授权征集短信,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回复短信表明授权意见。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原预留手机号码已变更或已不再使用的,可选择其他方式进行授权。

5、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纸面授权优先规则

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纸面及其他方式均进行了有效授权,不论授权时间先后,均以有效的纸面授权为准。

(2)最后授权优先规则

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不同时间多次通过同一种方式或纸面以外的其他不同方式进行有效授权,无论授权意向是否相同,均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

(3)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多次授权且授权时间相同但授权意见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进行表决。

6、授权时间的确定

如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纸面方式授权,授权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授权委托书的时间为准(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如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非纸面方式进行授权,授权时间以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7、授权截止时间

本基金管理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11月28日15:00。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构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并形成决议。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一同类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详见附件三。

七、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含50%),则本次通讯开会视为有效;

2、本次议案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为有效;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将由本基金管理人在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执行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对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均有约束力。

八、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授权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书面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含50%)方可召开。

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请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公司总部

联系人:黄正华、郑夫桦

联系电话:(021)38568991/38568519

(2)北京分公司

联系人:郝建伟

电话:(010)56086900

传真:(010)56086939

(3)广州分公司

联系人:史忠民

电话:(020)37602205

传真:(020)37602384

(4)哈尔滨分公司

联系人:崔勇

电话:(0451)82812867

传真:(0451)82812869

(5)南京分公司

联系人:李晓舟

电话:(025)84671299

传真:(025)84523725

(6)深圳分公司

联系人:史忠民

电话:(0755)82707511

传真:(0755)82707599

2、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林奇

电话:021-62154848

4、见证律师: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十、重要提示

1、关于本次议案的说明见附件二《关于终止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

2、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3、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免长途通话费)进行咨询。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9日

附件:

一、《关于终止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二、《关于终止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

三、《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效力认定程序和标准》

四、《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五、《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一:

关于终止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终止《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基金合同终止的具体方案和程序详见附件二《关于终止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

为实施终止基金合同的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终止基金合同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清算程序及基金合同终止的具体时间,并根据《关于终止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的相关内容对本基金实施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9日

附件二:

关于终止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说明

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3月2日,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提议终止《基金合同》,具体方案如下:

一、方案要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前的基金运作

在通过《关于终止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本基金仍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运作方式进行运作。

2、基金财产清算

(1)通过《关于终止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决议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介公告。

(2)本基金将于2018年12月3日进入清算程序,基金管理人不再接收投资人提出的申购、赎回、转换、转托管等业务的申请。本基金自2018年12月3日起(含),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

(3)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若遇基金持有的股票或其他有价证券出现长期休市、停牌或其他流通受限的情形除外。

(4) 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5)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应当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基金财产清算程序主要包括: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6)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7)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3、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

二、终止《基金合同》的可行性

1、法律方面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规定,终止基金合同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合同》约定,终止《基金合同》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属于特别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为有效。

因此,终止《基金合同》不存在法律方面的障碍。

2、准备工作有序进行

为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顺利召开及后续清算工作的进行,基金管理人成立了专门的工作小组,筹备持有人大会事宜,并与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公证机构、机构投资者和部分个人投资者进行了沟通,制定了客户通过通讯方式参与持有人大会的方式方法,从而保证持有人大会可以顺利进行。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根据《基金合同》中有关基金财产清算的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本基金的管理人、托管人已就财产清算的有关事项进行了充分准备,技术可行。清算报告将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外部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三、终止《基金合同》的主要风险及预备措施

1、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议案被否决的风险及预备措施

在拟定议案前,基金管理人与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沟通,认真听取相关意见,拟定议案前综合考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要求。议案公告后,基金管理人还将再次征询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意见。如有必要,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意见,对《基金合同》终止的方案进行适当的修订,并重新公告。基金管理人已预留足够的时间,已做好在必要情况下重新召开或推迟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准备。如果本终止方案未获得持有人大会通过,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有关规定重新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交议案。

2、流动性风险及预备措施

在《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及《关于终止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告后,部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选择提前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在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前,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仍需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如果发生了巨额赎回或可以暂停赎回的情形,基金管理人仍然可以根据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全额赎回或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同时,基金管理人也会提前做好流动性安排,对资产进行变现以应对可能的赎回。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9日

附件三:

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效力认定程序和标准

一、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二、表决票应于2018年11月1日至2018年11月28日17:00止的期间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

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15楼

邮政编码:200122

联系人:黄正华、郑夫桦

联系电话:(021)38568991/38568519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专用”。

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免长途通话费)咨询。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逾时送达的表决票因为无效,不视为已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亦不计入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之内。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寄送表决票者,若各表决票之意思相同时,则视为同一表决票;表决之意思相异时,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

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四、如表决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该表决票无效,并且不视为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已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亦不计入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之内。

1、机构投资者的表决票未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未在表决票上加盖公章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未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以及未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如有)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或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2、个人投资者未在表决票上签字及未附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的;

3、通过委托代理人表决的,未同时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代理人为个人)或未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代理人为机构)或未填妥授权委托书的。

4、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

5、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指定地址的。

五、如表决票有下列情形之一但其他要素符合会议通知规定者,该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1、对同一议案表决超过一项意见或未表示意见的;

2、表决票“表决意见”一栏模糊不清或矛盾的;

3、表决票污染或破损,并且无法辨认其表决意见的。

附件四:

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号(如有多个,请逐一填写):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终止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年 月 日

说明:

1、请就审议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同一议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以上表决意见是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受托人(代理人)就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全部份额做出的表决意见。

2、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

3、本表决票可从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galaxyasset.com)下载、从报纸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附件五:

授权委托书

本人(或本机构)持有或申购了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就《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所述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本人(或本机构)的意见为(请在意见栏下方划“√”):

同意	反对	弃权

本人(或本机构)特此授权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以通讯方式出席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按照上述意见代为行使表决权。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束之日止。若在法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或营业执照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或营业执照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签署日期:2018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填写注意事项:

1. 本授权委托书(样本)可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或盖章后均为有效。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如基金份额持有人一次授权多个受托人或多次授权的,能够区分先后次序的,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授权无法区分授权次序,且授权意见不一致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基金管理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3. 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书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4. 本授权委托书(样本)中“委托人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5.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人所持基金的份额以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准。如本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不再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委托书自动失效。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18-126

债券代码:112262 债券简称:15荣安债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证券简称:荣安地产;证券代码:000517)股票于2018年10月24日、25日、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与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沟通,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18年10 月31日。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公司2018年1-9月份业绩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动幅度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业绩预告披露标准,最终数据以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为准。公司不存在向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2018年第三季度财务信息的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18-068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大力德”)于2018年10月25日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共计2,08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补助原因或项目	收到补助时间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万元)	补助依据	计入会计科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1	中大力德	宁波市鄞政路/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年工业强基工程中标项目	2018年10月25日	银行收款	2,087	甬财政发【2018】65号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3、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将上述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的金额为人民币2,087万元。最终的会计处理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的会计处理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政府补助依据文件;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8年10月30日起所管理的部分开放式基金参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开展的基金转换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办理规则请参见基煜基金的相关规定。

一、费用优惠活动

(一)费率优惠内容

2018年10月30日起,个人投资者通过基煜基金交易平台转换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享受转换费率优惠。投资者通过基煜基金转换本公司旗下基金,转出费率不打折,转入申购补差费费率优惠以基煜基金活动为准。

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二)费率优惠期限

自 2018 年 10 月 30日起实行,截止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费用优惠活动适用范围

1、适用的基金为本基金管理人在基煜基金代销且开通了转换的所有开放式基金产品。

2、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基煜基金所有,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3、参与费用优惠活动的方式和流程以基煜基金的具体活动规则为准。

二、联系及咨询方式

欢迎广大投资者咨询以及办理基金转换等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参照基煜基金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2、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202-888

公司网址:www.epf.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光大保德信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9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德邦证券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上述代销机构自2018年10月29日起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嘉实旗下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投等业务。

一、适用基金范围

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001878)、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000043)。

二、基金开户、申购等业务

自2018年10月29日起,投资者可在上述代销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等业务。

三、基金定投业务

自2018年10月29日起,上述代销机构开通定投业务详情如下:

基金名称	开通定投业务	定投起点(元)
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100

四、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基金详情:

1.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500号城建国际中心26楼		
法定代表人	武晓春	联系人	刘娜
电话	(021)68761616	传真	(021)68767981
网址	http://www.tebon.com.cn	客服电话	4008888128

2.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9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诺德量化核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8年10月30日起,长江证券将代销本公司旗下诺德量化核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可通过长江证券办理基金账户开户及认购等业务。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006287 C类:006288	诺德量化核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业务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999或95579

网址:www.95579.com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9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诺德量化核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8年10月31日起,中天证券将代销本公司旗下诺德量化核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可通过中天证券办理基金账户开户及认购等业务。具体基金信息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006287 C类:006288	诺德量化核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业务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4-95346

网址:www.iztzq.com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18-057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制剂产品获得美国FDA批准文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美国 FDA”)的通知,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岭万洲国际制药有限公司向美国 FDA申报的“非洛地平缓释片”的新药简略申请(ANDA,即美国仿制药申请,申请获得美国FDA审评批准意味着申请者可以生产并在美国市场销售该产品)已获得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1、药品名称:非洛地平缓释片

2、ANDA号:210847

3、剂型:缓释片剂

4、规格:2.5mg、5mg、10mg

5、申请事项:ANDA(美国新药简略申请)

6、申请人:以岭万洲国际制药有限公司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非洛地平缓释片为二氢吡啶类钙通道拮抗剂(钙通道阻滞剂),用于治疗高血压(可单独使用或与其他抗高血压药物合